

温州市瓯海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温瓯发改审〔2022〕105号

关于横塘河、潘桥河河道治理及周边滨水绿地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温州高铁新城建设中心：

你单位《关于要求横塘河、潘桥河河道治理及周边滨水绿地工程立项的报告》及附件收悉。经组织有关部门进行项目建设条件联合踏勘、审查，依据温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土地预审意见（温瓯预审[2021]72号）、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330304202110069号）和区财政局资金审核意见等，经研究，同意建设该项目，现将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有关主要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该项目的建设是为完善片区排涝体系和提高片区排涝标准的需要，也是改善沿线地块周边居住环境和提高当地居民生活品质

的需要。因此，该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

二、工程范围

项目位于瓯海区潘桥街道横塘村、河西村，总用地面积约140162平方米，其中滨水绿地面积约87544平方米。

三、工程规模及内容

项目包括横塘河、潘桥河和华亭溪等3条河道治理，河道总长度3073m，整治护岸总长6003.8m。其中，横塘河南起潘桥河，北至瓯海大道，河道长1008m，整治护岸1980.6m，设置桥梁1座（桥梁宽度11米）；潘桥河北起横塘路，南与福州路左侧西排岸线衔接，河道长1399m，整治护岸2697.9m；华亭溪西起华亭环路，东至潘桥河，河道长666m，整治护岸1325.3m。建设内容为河道治理、周边滨水绿地景观绿化、桥梁及附属工程。

四、项目节能、环境保护及水土保持

项目节能篇章提出的节能依据充分，节能措施基本可行，下一步认真组织实施。项目的环境保护、水土保持按各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执行。

五、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估算28817.46万元，其中，河道治理工程10541.02万元（工程部分投资7563.8万元、征地和环境部分投资2977.22万元），滨水绿地工程18276.44万元（工程费用4373.3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1992.21万元、预备费818.28万元、建设期利息1092.65万元）。建设资金采用PPP模式解决。

六、项目招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浙江省招标投标条例》等有关规定，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和重要原材料采购等，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

七、项目信息化管理

根据省发改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赋码和应用工作的通知》（浙发改投资[2017]966号）文件要求，请相关职能部门在完成项目审批事项后及时录入相关审批信息，请项目申报单位在项目开工后，及时录入实施进展信息。

八、其他

下一步落实各项维稳应对措施，切实做好社会稳定工作，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请据此批复编制初步设计文件报我局审批。

温州市瓯海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5月19日

抄送：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水利局、区住建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政务服务中心、潘桥街道。

温州市瓯海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2年5月19日印发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本项目编码为 [2011-330304-04-01-117595](#)），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